

附件三

112 學年度高級中學數理及資訊學科能力競賽國教署第三區複賽各科競賽時程及範圍表

| 科別 | 競賽日期 | 版本 | 範圍 |
|------|--------------------|--------------|---|
| 化學 | 112 年 11 月 1 日 (三) | 以課程標準及教材綱要為準 | 以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化學科課程教材範圍為原則，並包含部分相關基礎科學及化學理論之題目，但不涉及離子晶體、金屬晶體晶格的計算。 |
| 資訊 | 112 年 11 月 1 日 (三) | | 以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教材範圍為原則，並得包含部分相關基礎科學理論題目，以評測參加者之潛能。 |
| 地球科學 | 112 年 11 月 1 日 (三) | | 以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地球科學科課程教材範圍為原則並包含部分相關基礎科學理論題目，以評測參加者之潛能。 |
| 數學 | 112 年 11 月 2 日 (四) | | 以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數學科課程教材範圍為原則，並包含部分相關基礎科學理論題目，以評測參加學生之潛能。 競賽(一)：仿照國際數學奧林匹亞方式命題，以測出參加者之推理思考能力、解題能力及過程技能等。 競賽(二)：以測出基本能力與概念。 |
| 物理 | 112 年 11 月 2 日 (四) | | 必修物理(全)、選修物理(含力學 I、力學 II、波動、光與聲音，不含電磁現象 I、電磁現象 II 與量子現象)，並得包含部分相關物理理論之題目，以便評測參加者之潛能。 |
| 生物 | 112 年 11 月 2 日 (四) | | 108 課綱：生物(全)、選修生物(1)、選修生物(2)、選修生物(3)、選修生物(4)。 |

* 依國教署實施計劃規定，參加競賽學生一律穿著便服，物理、化學及生物、地科選手請帶實驗衣

* 生物科選手使用複式顯微鏡、解剖顯微鏡請參賽選手自行攜帶。

附件四

「112學年度高級中學數理及資訊學科能力競賽國教署第三區複賽」

報名注意事項

- 一、本區複賽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數理及資訊學科能力競賽國教署負責區複賽實施計畫」及中區複賽協調會議決議事項辦理。
- 二、本區複賽時間因應疫情稍緩改回二日訂為112年11月1日(星期三,辦理化學、資訊、地科)、11月2日(星期四,辦理數學、物理、生物)二天辦理,競賽各項表件如附件。
- 三、採網路報名,「報名表」及「參賽人數及便當統計表」(附件一、二)請於10月16日(一)前以電子郵件傳送(請傳 equip206@cysh.cy.edu.tw,並確認收件訊息)以便造冊,於核章後 email 至嘉義高中教務處設備組確認。
- 四、各校參加複賽人數限制及其他規定,詳見國教署「112學年度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數理及資訊學科能力競賽國教署負責區複賽實施計畫」規定,綜合高中報名學生以修習學術學程為限,且班級數採計以學術學程班級數計算。
核定有數理資優班之學校,每校每科最多選派5人參加。普通科51班以上學校,每校每科最多選派4人參加。普通科50班以下學校,每科最多選派2人參加。
- 五、比賽當天中午提供競賽學生及隨隊老師便當,請預填「參賽人數及便當統計表」(如附件二),連同報名表一併寄回,實際領取數量以當天報到人數為準。
- 六、生物科選手使用複式顯微鏡、解剖顯微鏡請參賽選手自行攜帶,物理、化學、生物、地科選手需著實驗衣,本校無備用設備可供借用。資訊科選手之題解語言以 **C(含C++)程式語言為限**,C語言由線上方式評測。
- 七、競賽手冊及報到須知等相關資料另放置本校網站提供下載,查詢網址:<http://www.cysh.cy.edu.tw>。
- 八、本次競賽聯絡人:本校教務處設備組黃冠夫組長(05)2762804#206 或物理實驗室莊旻真小姐(05)2762804#207。

附件五(暫定版本，正式內容以網頁公告為主)

國立嘉義高中辦理 11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數理及資訊學科能力競賽 國教署第三區複賽報到及競賽注意事項

1. 報到時間地點:每日上午 7:30-7:50 分於本校旭陵樓中廊報到抽籤(詳細時程請參考本年度手冊各科競賽表)

每日競賽結束時間(含頒獎) 17:30

*活動及競賽地點整理(自行開車者請由大雅路大門進入，並依指揮人員引導停車，大型遊覽車可於公園停車場停放，北側門開放時間：每日 0710-0800;下午 1720-1750)

| | | |
|------|---------|-----------------|
| 活動項目 | 報到 | 開閉幕、師生休息用餐、講評頒獎 |
| 地點 | 旭陵樓一樓中廊 | 旭陵樓 4 樓會議室 |

2. 各科競試場地(校區平面圖請參閱手冊附件)

| 日期 | 科別 | 上午競試場地 | 下午競試場地 |
|-------------|------|--|---------------------|
| 11 月 1 日(三) | 化學 | 科學大樓 1 樓化學實驗室 | 樸毅樓地下室試場(全部參加筆試) |
| | 資訊 | 科學大樓 2 樓電腦教室 | 科學大樓 2 樓電腦教室 |
| | 地球科學 | 樸毅樓地下室試場 | 科學大樓 4 樓物理實驗室(擇優口試) |
| 11 月 2 日(四) | 數學 | 樸毅樓地下室試場(筆試) <u>史蹟館視聽教室(中午用餐管制)</u> | 科學大樓 2 樓科討室(擇優口試) |
| | 物理 | 科學大樓 4 樓物理實驗室 | 樸毅樓地下室試場(全部參加筆試) |
| | 生物 | 科學大樓 3 樓生物實驗室 | 科學大樓 3 樓生物實驗室(擇優口試) |

2. 參賽編號於報到時抽籤確定

3. 各科下午普測科目選手統一於 12:50 集合並帶隊至筆試試場應試，擇優口試科目則於 13:20 分後，在會場公佈，請與賽師生留意。並請準時參賽，未到者視同棄權。

4. 各校領隊老師請於 11:30 至旭陵樓 1 樓前領用午餐(以校為單位至原報到處領餐) 用餐地點：旭陵樓 4 樓會場及史蹟館，數學科用餐統一於史蹟館管制。餐後請將餐盒及垃圾依現場規定採資源回收方式處理，競賽期間領隊老師及未參加複試賽同學請至旭陵樓 4 樓會議室會場休息。

其他注意事項

- 一、參加競賽學生不得穿著學校制服（自行攜帶就讀學校學生證或國民身份證以備查驗）。
- 二、物理、化學、生物、地科競試選手請穿著實驗服。
- 三、參加自然學科競賽學生除應自備指定的實驗器材文具、計算尺、無程式電子計算器及繪圖工具外，不得攜帶其他物品進場。
- 四、數學科競賽學生應攜帶直尺、圓規及三角板，但不得攜帶電算器。
- 五、**生物科選手使用顯微鏡請選手自行攜帶參賽。**
- 六、各科學生請自行**配戴手錶**。
- 七、其他未列注意事項，悉依教育部國教署能力競賽實施計畫規定項目辦理。